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0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3,930,211.08 元，提取盈余公积 8,888,556.5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170,271,917.17 元，减去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7,954,649.13 元、本年度已分配利润 491,604,407.44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15,754,515.09 元。

公司 2024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减去公司回购专户股份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保证本次利润分配总额不超过报告期末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数，具体利润分配总额请以公司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为准。

若按照公司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股本 2,899,195,363 股计算，剔除回购专户中股份 740.38 万股后，共预计分配现金股利 578,358,312.60 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0.22%。公司 2024 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累计支付资金总

额 35,059,596.68 元（不含交易费用），经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拟派发的现金红利合并计算后，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合计 613,417,909.28 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2.05%。

若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78,358,312.60	491,604,407.44	150,083,646.77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13,919,697.38	1,625,122,877.75	1,483,079,193.50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4,015,423,127.9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15,754,515.09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20,046,366.8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674,040,589.5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220,046,366.81		
是否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1,220,046,366.81 元，高于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2024 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

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7,343,361,125.34 元、5,745,647,281.96 元,分别占总资产的 18.68%、15.09%,均低于 50%。

四、其他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至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